



公民凯恩

中国最优秀的心理描写小说集

北村著

中国第一部宗教主义小说集



北村小说作品精选

新疆人民出版社

公民凯恩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公民凯恩/北村著. —乌鲁木齐:
新疆人民出版社, 2002. 4
(蓝色书坊 / 赛妮亚 章德宁 / 主编)
ISBN 7-228-07003-8
I. 公… II. 北… III. 中篇小说-作品集-中国-
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2)第 002798 号

公民凯恩

北 村 著

责任编辑 文珍
出 版 新疆人民出版社
地 址 乌鲁木齐市解放南路 348 号
邮 编 830001
印 刷 中国电影出版社印刷厂
发 行 新疆人民出版社
开 本 850×1168 1/32
印 张 10.125
字 数 250 千字
版 次 2002 年 4 月第 1 版
印 次 2002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印 数 1-8000 册

ISBN 7-228-07003-8/I·2535

定价:16.80 元

敏感而无用的文学（自序）

我十六岁上大学，二十岁毕业，算是少年老成。十七岁发表小说，大学未毕业，已发表十余篇作品，算是少年得志。

我是文坛一匹疲惫的老马，年方三十六，却挣扎写作了十八年，这是一种什么职业，竟然使我耗尽近二十年的时间？如果我真属于少年得志，那么这“志”究竟是什么？

我经常会在连续发表较大量作品之后，沉寂一、两年，因为该说的已说，该听的并未听到。然后有可能找另一种说话方式，然而对话者是谁呢？

如果文学还值得尊重，那么它应该是一种真实表达的途径，这个管道应该干净，能流出多少泉水，这是你自己的问题，管道若是不够干净，就会贻害别人，这是一种恶。

如果是出于养生之需，可以去开药店、当职员，不会做生意的可以去写写影视作品，只要写的是有益无害就好，而且能获利颇丰。当然，能靠文学养生的大有人在，但据我观察，这比较不容易控制，稍不留神就有可能欺世盗名，卖了文学也卖了自己。

与其他种类相比，文学的确不含有什么商业要素，

所以炒作是可耻的。

出版固然是为了让人看，但不要勉强人看，这是一种恶习。把它放在柜台上就好了，爱看的买一本，不看的还可以省下时间去做别的事情。我知道我的书最多能让某些人略有同感，觉得人生如梦，除此之外并没有什么意义，在我书中也找不到答案。所以我说，艺术家是“敏感的人群”，并非“有力的人群”。

庆幸的是，我从来没有敷衍过文学，我写得或多或少，什么时候写以及写什么都由自己说了算，我从来不理睬文坛的热闹，也不关心图书市场，我对自己在文学界知名与否嗤之以鼻。

这里收录我各个时期的作品，不以时序分集，大致有共同特征便收录在一起。总体来看，表达了我真实的声音，也表现了我思想的混乱。你若有同感，或有指点，可致信福建省文联北村收，也许你的指点会增加我写作的信心，当然，这种交往最好是秘密性的，因为混乱的思想未必能贡献他人。

是为序。

北 村

二〇〇一年十二月十日



赛妮亚 章德宁 / 主编

我敢说，在监牢里守候圣诞节

的人，比在别的许多地方，比那些有名

无实的人，更有意义、更为真诚……”

——朋霍费尔





作者北村，毕业于厦门大学中文系，
年富力强，创作势头如日中天，
是中国小说界风格最接近艾·辛格的作家。

北村的早期创作，
与马原、苏童、余华、格非等人同属中国“先锋写
作”的主将，
后来，北村成功突围，
不再将创作局限于语言游戏和肉体痛苦，
而是深入人物的内心和灵魂，
探究人在世界中的终极价值、
人的生存困境和精神的超越。
《公民凯恩》、《小兵》、《陈先和》、《长征》
等名篇，具有鲜明的北村风格。

施洗以后，北村将笔触直指人的灵魂深处，
开创了中国的“宗教主义写作”之先河，
独树一帜。

二〇〇二年，北村风光无限。
由本书所选中篇小说《周渔的火车》改编的电影
于年中上映，孙周导演、巩俐主演。
另一部中篇小说《强暴》，
张艺谋正在改编电演。



赛妮亚 章德宁 / 主编

第一辑

- | | |
|-------|---------|
| 拉 面 者 | 马建刚 / 著 |
| 绝 活 | 赵光鸣 / 著 |
| 匪 闻 | 尤凤伟 / 著 |
| 年 月 日 | 阎连科 / 著 |
| 民 间 | 刘庆邦 / 著 |
| 公民凯恩 | 北 村 / 著 |

第二辑

- | | |
|-------|---------|
| 夹边沟记事 | 杨显惠 / 著 |
| 乡村岁月 | 阎连科 / 著 |
| 原始卷宗 | 尤凤伟 / 著 |
| 少年时代 | 刘庆邦 / 著 |
| 不可告人 | 王 石 / 著 |
| 楼下楼上 | 何玉茹 / 著 |
| 消失的人类 | 北 村 / 著 |

责任编辑 / 文 珍

总体策划 / 赛妮亚

COVER DESIGN TEL: 010-62631607
装帧设计 / 蒋宏工作室
JIANGHONG STUDIO

目 录

敏感而无用的文学(自序)

上 编

小兵 / 3

芦苇陈林 / 16

公民凯恩 / 30

陈先和 / 90

张生的婚姻 / 128

下 编

淌水的东西 / 187

周渔的火车 / 212

长征 / 271

北村访谈录(代跋) / 315

上 编

小 兵

有一个汽车司机，叫小兵。他生得瘦削矮小，只有一米五八，却开着一辆十六米长的集装箱货车。小兵能轻易地把这样一个庞然大物倒进两边只有五公分的车位，单凭这一点整个车队无人可比。对于小兵来说，这些都不过是雕虫小技，他的真正才能是吹拉弹唱，甚至还会作曲。每次我回家乡休假，他遇见我都会叫一声：作家，坐在家里的。我就知道他在叫我了。

小兵十六岁那年考上汽车运输技校，和我二哥同班。他开的第一辆车是解放牌卡车。有一回我坐他的车到厦门，车开到杏林的海滩，突然一阵海风吹来，把车头的页盖刮起，铁制的页盖竟然像树叶一样飘向大海。小兵叫一声“大事不好！”下车去追，赤腿奔进浅海的滩涂里，总算把页盖给制服了。他扛着页盖两腿污泥走上岸时问我：像不像打洋铁的？我说不像。他又说，那像不像讨小海的？我又说不像。这时他哈哈大笑地说，作家，坐在家里的，你的眼力真好，我不是干这活的料，我喜欢的不是开车，我是艺术家。

可是听说你倒桩和移库是第一流的。我说。

连艺术都懂，别的不就是雕虫小技吗？他装上页盖说，有些东西不是人人都会的，而有的东西连傻瓜都会：比如开车。

那车队那些人全都是傻瓜？

都是傻瓜。他说，比傻瓜还坏，以后你就知道了，我和他们不一样的。

这句话让我听了有些不满。我认为他这样说那些工友并以此

向我靠近的作法是庸俗的，此外我二哥也被包括进傻瓜之列，他大概忘记了这一茬。

不过，我的确见过小兵作的曲谱，在他的房间里，挂着各种各样的乐器，有小提琴、二胡、笛子、洞箫，甚至还有一把据说他死去的叔叔留给他的苏联制小手风琴，它发出的声音比大手风琴稚嫩，但比较清丽。小兵非常熟练地拉起它，很容易把人带入浪漫的爱情想像中。在小兵的桌前，挂着一张街上买来的电影《巴黎圣母院》的剧照，艾斯米拉尔达喂水给卡西摩多喝的画面。小兵说他最喜欢这张照片，我说这有什么，这不过是一张普通的剧照。小兵说：要是让我再生一次，我愿意变成卡西摩多。我认为他有神经病，这是一个老电影，小说我也读过几遍了。我说，它早过时了。小兵说他不管它过不过时，反正能让他感动的才是好东西。他听说我能弄到小说《巴黎圣母院》时喜出望外，要我一定帮他借一本，他翻遍了一中的图书馆也没见到这本书。当时我虽然发表了几篇作品，但对文学知之尚少，因此对他的做法嗤之以鼻，我记得当时我向他做了一个手势，说，现在流行现代派了！小兵愕然地看着我。

今天想起来，小兵对真正的艺术有特殊的敏感。但在当时，我只不过把他当一个司机看罢了。但这个司机确与众不同，别的司机开始用货车偷运私货、搬木头盖房子时，小兵整天仍热衷于他的吹拉弹唱。几年后车队的司机人人都起了一幢大屋，只有他一个人没有，仍蜗居在他那只有七平方米的木板房里，屋里像一个展览馆似的。那天我临走时，他用各种乐器演奏了同一支曲子《苗岭的早晨》，我觉得他在卖弄，否则他就不会把各种乐器都使用一遍。

我对小兵的不良印象来自于他对工友的贬损，以及对我毫无原则的接近，随着我在文坛地位的提高，我越来越怀疑小兵对艺术是否真出于热爱，还是为了附庸风雅。后来我每次回去他都要

来找我，而且毫不费劲地把他的工友们贬损一通，骂他们是一群流氓，头脑简单，四肢发达，而且品质恶劣，他和他们格格不入，所以很痛苦。他对我的归来表现出惊喜，说遇到了知音。他把他的刚作的曲给我看，我却看不懂。他就唱给我听，我也听不出所以然。但临走时他仍很满足，说，作家，坐在家里的，今天很愉快，非常幸福！说着竟然和我拥抱一下才走，弄得我目瞪口呆。不过他从来没有要我把他的歌推荐到哪里发表，他谈完就很满足了。

后来我才知道，他在车队确实和别人格格不入，不仅如此，他还成了众矢之的。我二哥说，大家在澡堂里洗澡，就他一个人不脱短裤，那些人就把他按倒，扒他的短裤，弄得他像杀猪一样叫唤。大家讲黄段子时，就他一个人躲在一边不听，大家就用花生扔他，打得他没处躲。他们给他起了很多外号，比如肺结核、蛇子、眼镜狗、二尾子和鹦鹉，后来又有了一个新词：同性恋。小兵对这些绰号安之若素，他说，让他们骂吧，他骂一天，我不会瘦一斤，他还要费口舌。小兵的这种不抵抗主义确实使他至少能在车队暂时呆下去。

但有一次他突然放弃了他的不抵抗政策，和同车司机刘某打起来了。小兵和刘某以及跟车卖票的张某宿怨已久，比如，小兵常常要求清洗卧铺车上的被子，这些被子实在太脏了，小兵觉得再不洗旅客们都要得病了，刘某和张某认为他是神经病，旅客生病跟他有什么关系？再比如小兵认为春运期间超载是很危险的，刘某更是认为小兵已充分疯狂了，春运正是赚钱的好机会，过了这个村就没这个店，一年就等着这个机会。双方大吵了一番，小兵还被刘某打了几拳。

有一天，车上来了一个头被打破的老头，要送医院抢救，刘某不肯让他上车，说，我的车不是救护车！他怕耽误了到下一站的时间，抢在前头的车就会把客装光了。小兵要他让老头上车，

刘某不肯，踩了油门要走，小兵突然好像变了一个人，冲上去抱住刘某猛揍，刘某大为惊骇，两人在车厢里扭打起来，打了好久，在地上滚来滚去，引得满车的人哈哈大笑，小兵长得瘦小，渐渐不敌，加上张某上来帮忙，把小兵打得满脸是血。最后小兵被推下车，在夜风中等了一小时，才搭上班车回家。

回到车队，小兵不但没得到表扬，反而被车队通报批评，因为他在打架时碰坏了一块挡风玻璃，叫损坏公共财物。在医院治伤补牙齿又花掉他两百多块钱，真是倒了霉了。更悲惨的是，他被刘某使法挤了出去，被吊销执照一个月，以后不得走这条路线了。那一个月他只好在家闲着。

当时我正好回家，在市场门口看见他脸上贴着纱布，和一个摆残局的下棋。看见我他立刻就站起来，可是他一咧嘴笑就肌肉痉挛，他指着自己的腮帮说，我见到你很高兴，但我不能笑，我一笑嘴就痛。

你不要笑，我知道你很高兴。我说。

他带我到他家里，说有要事相商。我以为是他被打的事，我已从二哥那里知道了事情经过。可是他提也没提它，而是从怀里掏出一张照片来，上面是一个女孩子，长得极其一般。他问我，漂亮不漂亮？我嗯了一声。他又说，她很漂亮，是不是？我说，是。他就得意地说，这是我女朋友。说着把相片拿到嘴上亲了一下。我觉得好笑，不明白这个女孩到底漂亮在哪里，我对小兵的判断力深为惊诧。

他对我说。他非常爱她。这个女孩是在一次县的文艺汇演中认识小兵的，当时她演唱一首由小兵作曲的歌。小兵问我，你有没有发现，她的眼睛是蓝的。我拿着照片看了半天也没看出她的眼睛蓝在哪里，就说，不是蓝的。小兵拿过照片说，你没看出来？她的眼睛明明是蓝的嘛。他又看了一眼，说，是蓝的，跟海水一样。

我问：你就让她跟你一起住这样的破房子？

小兵突然被我问倒了，愣在那里，他好像从来没有想过这个问题似的，无言以对。

好久，他才说：……她没说不愿意。

她有没有说愿意呢？我问，我知道有人给他介绍了好几个对象都是让这座房子吓跑的。

……小兵还是看着我。我缓和了一下，说，她就是愿意，她家里也许不愿意啊。

这跟她家里有什么关系。小兵说。这句话让我很吃惊，住在这个小县城的人都知道这个道理，小兵却像从来没听说似的。

我沉默了。过了一会儿，我说，小兵，不是我说你，你是跟那些司机不一样，但到你这个年纪，连一幢屋也起不了，也真是一件没尊严的事，没叫你去偷去抢，开车的进些钱容易，盖一幢屋也是天经地义的，弄到这把年纪还像乞丐一样住在这里，就说不过去了，我担心你这事成不了。

小兵被我说得脸红耳赤，好久没吱声，看上去非常痛苦。

后来他就不说话了，我知道坏了，只好告辞。他连再见也没说，一个人陷在房角的黑暗里。

几天后，我收到小兵寄来的一封信，是本城寄出的。信这样写：作家，我看你坐在家真是写不出东西了，你那天的话让我很痛苦，我想不到你也说这种话，使我非常失望。难道我小兵真的盖不起大屋吗？我要娶她，可以和她一起出走，哪一天我俩突然消失了，你们没一个人知道我去哪里，包括你。总之你使我非常失望，我宣布与你绝交。我最后一个知音消失了。小兵。

我觉得他有病，写这样的信。一则我并没说什么，二则我与他也无很深交情，何来绝交？我二哥把信揉成一团，说，小兵是

神经病，你少和他来往。他要是真有本事，就和你一样成名成家了。

我没吱声。

等到我再一次回到家乡又遇上小兵的时候，他早就把绝交的事情忘了，说，作家，面包会有的，牛奶也会有的，一切都会有的。他改了词了，因为他正经历拮据的生活。自从打架事件之后，他就不再在车队开车了，没人愿意跟他合伙，说他脾气不好，又没钱做本钱；他只好有时为人替班赚些零散银子，但他看上去气色很好，不但没有落魄人的那种颓唐，反而神采飞扬。

我说，你不是写绝交信给我吗？怎么还厚着脸皮来跟我说话哪。

他说，实在找不到人说话了，只有你了，真的，我在这里呆够了，我说的出走不是开玩笑，不因为女朋友我也会出走，你看，往哪里出走最好？

我笑了：你他妈的还当真？

他认真严肃地说，出去是肯定的，这是肯定的，只是什么时候走以及怎么走的问题。

我乐不可支，说，我姓康，祖上是新疆康居国，你到那里去。

小兵眯起眼，思索的样子：康居国已经消失了，乌有之乡啊。

他居然知道康居国，把我吓了一跳。

作家，我经常梦见自己在坐牢，经常做这样的梦，我希望能到一个新的地方居住，没什么人烟的地方，大家也不是那么熟悉，所以互相都很客气，不像这小县城，太熟悉了，在街上走一圈，会遇见三个熟人，他们说，你瞧，那个疯子小兵又来了，他们叫我疯子，真是吃错了药。

小兵，你是找错了职业。我说，你干嘛去学开车呢？你应该